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政府会议的会务工作，协助政府领导同志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2、协助政府领导同志组织起草或审核以政府、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

3、研究政府各工作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请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政府领导同志审定；

4、承担政府和办公室文件、文稿的起草、修改、校对、翻译、印发和日常文书处理工作；

5、负责对政府工作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负责对政府领导同志指示、批示工作的督促检查并跟踪调研，及时向政府领导同志报告；负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政府的建议、批评、意见及提案的办理和答复工作；

6、负责政府总值班工作，及时报告各乡镇人民政府、政府各部门主要情况，协助处理各乡镇和各部门向政府反映的重 要问题，传达、督促落实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批示精神；

7、负责指导、监督全县政务公开工作；

8、根据政府工作重点和政府领导同志的指示，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9、牵头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和“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建设的组织推进、统筹协调等工作，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

10、承担县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11、承担政府信访接访、办理工作，督办重要来信来访案件，承办县领导接待日、上级党委、政府及各级领导的批办件

12、承担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13、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处室，分别是：秘书室、督查室、政务服务室（总值班室）、信访办公室、机关事务室（外事办公室）、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编制数46人，实有人数55人，其中：在职38人，增加0人；退休16人，增加0人；离休1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9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26
一般公共预算	698.0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698.05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698.05	支　　出　　合　　计	698.05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9
			岳普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698.05	69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26	605.2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5.26	605.26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2.64	572.64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2	3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9	51.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9	51.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	5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9	41.1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9	41.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	41.19							
			合计	698.05	698.05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岳普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698.05	69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26	605.2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5.26	605.26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2.64	572.64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2	3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9	51.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9	51.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	5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9	41.1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9	41.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	41.19	
			合计	698.05	698.0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9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26	605.26	
一般公共预算	698.0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9	5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9	41.1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98.05	支出总计	698.05	698.0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岳普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698.05	698.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26	605.2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5.26	605.26	
201	03	50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2	32.62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72.64	57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59	51.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59	51.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9	51.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9	41.1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9	41.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1.19	41.19	
			合计	698.05	698.05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45	507.45	
301	01	基本工资	156.54	156.54	
301	02	津贴补贴	184.14	184.14	
301	03	奖金	13.95	13.95	
301	07	绩效工资	6.39	6.3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59	51.5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5	30.3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7	5.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1.19	41.1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	16.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94		159.94
302	01	办公费	76		76
302	08	取暖费	17.94		17.9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		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6	30.66	
303	02	离休费	14.1	14.1	
303	30	退休费	11.29	11.29	
303	03	退职(役)费	1.06	1.06	
303	05	生活补助	3.36	3.36	
303	09	奖励金	0.85	0.85	
		合计	698.05	538.11	159.94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66	0	66	0	66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 管理。收支总预算698.0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收入预算698.0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698.05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60.5万 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工资变动；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支出预算698.0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698.05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60.5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 公室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98.0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98.05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05.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1.5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41.19万元。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8.0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60.50万元，增长7.9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基数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05.26万元，占86.71%。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1.59万元，占7.39%。

3.住房保障支出（类）41.19万元，占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款）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32.6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0.5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72.6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33万元，增长2.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 预算数为51.5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1.5万元，增长0.03%，主 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41.1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5万 元，增长1%，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98.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38.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59.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66.00万元，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66.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13.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13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人数。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9.94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2.83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是车辆维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 公室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8.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4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 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 政府办公室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即我单位无独立房产。

2. 车辆2辆，价值51.1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价值51.15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0.8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 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05月12日